

好日子愛心大平台-梁社漢排骨供餐計畫

壹、緣起

新北市建置好日子愛心大平台，讓善行義舉貢獻有處，需要支援扶助者救助有門。

為建構本市更完善之社會服務網絡，及早發現遭遇困難或有需要協助之高風險家庭，本府已整合跨局處資源提供服務。惟為落實「隨處發現、即時服務、關懷輔導、轉介支持」之精神，除現行幸福晨飽、弱勢學生午餐補助、幸福保衛站及好日子愛心大平台-八方雲集及鬍鬚張外，邀請八方雲集關係企業梁社漢排骨加入好日子愛心大平台，成為供餐實體店面，納入高風險家庭服務網絡，期能協助更多弱勢家庭學童，由門店提供學童及時餐食及臨時避難所，協助通報本府提供後續服務，使新北市每位學童都能在家庭中健康成長。

貳、依據

- 一、新北市公益大平台實施計畫。
- 二、新北市高風險家庭整合型安全網服務計畫。

參、目的：

- 一、結合本市梁社漢排骨作為關懷據點，納入高風險家庭通報網絡。
- 二、發現需要幫助之兒童及青少年，及時通報，即時提供餐點服務。
- 二、擴大大市高中職及國民中小學學生通報及求助管道，保障其能安心就學及成長。

肆、實施期程：

自110年9月15 日起實施。

伍、補助對象：

凡就讀、設籍於本市或在本市發生急難事由之18歲以下高國中小學生及兒童。

陸、實施方式：

- 一、全市梁社漢排骨門店啟動供應機制。

- 二、有飢餓求助需求之學生於門店登記領取便當1份為原則。
- 三、門店協助學生填寫關懷通報單之基本資料，並將關懷通報單於24小時內以傳真至本府，以利即時支持或援助該位學生。
- 四、本府教育局製作好日子愛心大平台 LOGO 標誌，發送梁社漢排骨門店張貼，梁社漢排骨須於店面明顯處張貼好日子愛心大平台 LOGO 標誌，以利學生識別。
- 五、本府教育局進行校園全面宣導，使學生知悉本項資源。
- 六、梁社漢排骨應協助強化第一線員工宣導及教育訓練。

柒、通報方式：

- 一、梁社漢排骨門店將通報單傳真至本府。
- 二、門店遇緊急保護狀況，應電洽警察局或113保護專線協助。

捌、補助對象之認定方式：

- 一、本計畫案執行涉及社會福利政策，採救急不救窮為原則，非長期照顧，避免福利依賴，以解決學生燃眉之急，符應社會公平正義及社會大眾觀感。
- 二、依梁社漢排骨關懷通報單登記名冊為準。

玖、供餐原則：

- 一、有飢餓求助需求之學生，每人每餐便當1份為原則，如遇食量較大學生時，則以學生實際飽足需求為主。
- 二、以學生本人免費食用餐點為原則，不得以現金發放協助學生。
- 三、梁社漢排骨應請學生於關懷通報單中填寫基本資料。
- 四、梁社漢排骨接獲飢餓求助學生時，應將關懷通報單於24小時內以傳真傳送至本府。
- 五、學校應依關懷通報對象進行適切之輔導關懷，並持續追蹤至結案為止。

拾、經費來源：

本計畫案所需餐費由本市社會救濟會報專戶支應，行政作業相關經費則由本府教育局

相關經費支應。

拾壹、梁社漢排骨發放餐點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依據 SOP 作業程序完成供餐協助、通報、登錄工作。
- 二、依誠信原則，採彈性認定，請求助學生填寫資料後供餐及進行通報，梁社漢排骨無須對學生就學及基本資料進行身分查核，身分查核工作由本府及學校進行瞭解。
- 三、學生領取餐點後，應於店內食用完畢為原則。
- 四、本府採不定期到據點查核衛生品質，以維護食品飲食衛生安全。
- 五、對於學生供餐協助工作，於本府介入協助前，仍請梁社漢排骨持續給予弱勢學生供餐，使關懷協助服務不中斷。
- 七、經本府及學校查核為福利依賴及偽造資料浪費社會福利資源者，由本府列冊管理，商請警政單位協助查察處理。
- 八、如遇用餐但不願填寫關懷通報單基本資料之學生時，請聯絡113保護專線協助處理，並於關懷通報單中備註敘明。
- 九、本計畫由本府教育局與梁社漢排骨訂定合作協議，作為本案執行之依據。